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3-077

##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董事长黄源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针对当前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结合业务布局及中长期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扩大3D视觉传感器、激光雷达等产品的生产能力和改善公司生产环境，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持续巩固公司在3D视觉感知领域的领先地位，拟与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签订《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投资建设“3D视觉感知产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不少于10亿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含购地款）不少于5亿元人民币（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范围内办理投资项目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http://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与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5日